

##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7月1日以书面和传真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2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共7人，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年—2014年)》的议案；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刊登在2012年7月5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

2、审议本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刊登在2012年7月5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

3、审议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的议案；

本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人民币叁仟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具体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担保事宜并签订有关合同及文件。

4、审议本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2年7月20日召开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12年7月5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上述第1-3项需提交本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2、3项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5日